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1月8日，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8日起停牌。2016年11月22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继续停牌公告》，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本公司正在商谈的两笔交易分别涉及资产收购和资产出售事项，上述事项均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22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2016年11月8日起不超过一个月。2016年12月6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2017年1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2017年1月8日起不超过1个月。2017年1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7年1月25日，公司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2017年2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2017年2月8日起不超过一个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临2017-021号公告。现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和收购事项进展情况介绍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进展情况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的基本情况

1、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的背景、原因

重大资产出售将有效盘活公司商业地产项目，快速回笼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1）交易对方

本次出售资产的主要交易意向方为第三方，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为现金出售资产。

（3）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拟出售的资产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置地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天津松江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松江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停牌，开始筹划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公司聘请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中介机构，独立财务顾问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为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为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和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各中介机构积极进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与潜在交易对手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的基本方案可行性进行了较长时间的沟通与协商，并对交易方案进行论证与细化。

（三）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的原因

虽然公司与潜在交易对手方就出售资产的交易方案进行了较长时间的沟通与协商，但仍未就最终交易方案的主要条款达成一致的意见，导致该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无法继续推进，因此公司决定不再继续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事项。

二、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事项进展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收购事项标的资产为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本次拟收购资产的主要交易对方涉及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相关股东。本次重大资产收购事项将有助于实现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重要布局，为上市公司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公司的健康长远发展。

截至目前，公司本次重大资产收购事项正在继续推进。公司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资产事项相关方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书》，详见公司临 2017-019 号公告。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了相关审计业务约定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重组服务协议均签署完毕。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涉及事项较多，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较长时间沟通、协商交易方案以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具体事项，并对重组涉及的相关协议内容进行进一步的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事项的相关议案。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 日